

泉州市海洋与渔业局

中国人民银行泉州市中心支行 文件

福建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泉州办事处

泉海渔规〔2023〕3号

泉州市海洋与渔业局 中国人民银行泉州市中心支行
福建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泉州办事处
关于助力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通知

各县（市、区）、泉州开发区、泉州台商投资区管委会海洋经济与渔业主管部门，人民银行各县（市）支行，各农商银行、农信社：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共同落实福建省委省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快建设海洋强省的意见》以及泉州市委、市政府“强产业、兴城市”和“项目奋战年”战略部署，泉州市海洋与渔业局、中国人民银行泉州市中心支行和福建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泉州办事处决定共同打造“蓝色经济+金融”服务模

式，构建“信息共享、资源互补、政策支持”的合作机制，推进海洋经济产业招商和项目建设，助力“海上泉州”高质量发展。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单列专项资金。泉州市海洋与渔业局联合泉州市农村信用社、农商银行（以下简称“各行社”）每年单列 30 亿元信贷资金专项支持涉海涉渔市场主体发展，引导各行社加大对智慧海洋、渔业结构调整、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利用、海工装备等海洋经济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金融支持力度。

二、共建服务平台。一是共同搭建“蓝色金融服务平台”。依托科技赋能，共同搭建“蓝色金融服务平台”，实现“线上申请、线上对接”云端办理。客户可通过各行社及市县两级海洋主管部门微信公众号等渠道进行申贷，提高申请、审贷、放贷服务效率。二是探索建立“海洋全产业链服务平台”。加强联动，建立养殖、捕捞、加工、储藏、销售等全产业链服务平台，并围绕产品流、资金流、物流提供全方位金融服务，推动海洋产、供、加、销一体化和智慧化发展。三是加强信用体系建设。依托信用户、信用村镇等新型载体，共同推荐信用良好的涉海涉渔经营主体参与集约化、规模化合作经营。各行社对信用户、信用村镇推行信用激励机制，实施“贷款优先、额度优享、利率优惠”“三优”服务，增强蓝色金融服务获得感。

三、实行利率优惠

进一步降低海洋经济主体融资成本，助力各类市场经营主体稳定运行，为符合条件的海洋经济主体执行优惠利率。

（一）首贷户（含已在各行社贷款还清一年以上客户）可在各行社现有利率政策基础上最高优惠 50 个 BP。

（二）存量新增客户（最近一年内在各行社发生信贷关系，

但不得有纳入偿债预警等不良信用记录)可在各行社现有利率政策基础上最高优惠 25 个 BP。

(三) 在各行社有资金进出且达到一定贡献度的,可在原有利率优惠的基础上,可根据各行社现有利率政策最高优惠 100 个 BP。(详见下表)

(四) 对符合各行社授信准入及纾困增产增效专项贷款条件的中小微企业,利率最低可优惠至 LPR 下调 50 个 BP。(详见下表)

利率优惠表

主体类型	贷款额度	利率优惠幅度		
		办理的新增贷款	各项海洋经济专项资金补助由各行社代发且达到一定贡献度	符合各行社授信准入及纾困增产增效专项贷款条件的中小微企业
渔船抵押	不超过渔船评估价值的 70%	可在各行社现有利率政策基础上优惠 50 个 BP	在上述优惠基础上,可进一步优惠,最低执行利率可在各行社现有利率政策基础上优惠 100 个 BP。	利率最低可优惠至 LPR 下调 50 个 BP。
	超过渔船评估价值的 70%且不超过渔船评估价值 100%的部分额度	可在各行社现有利率政策基础上优惠 25 个 BP		
渔业养殖	原则上最高授信 1000 万元	可在各行社现有利率政策基础上优惠 50 个 BP		
海洋生物健康食品、预制菜、海洋药物和生物制品	原则上最高授信 2000 万元	可在各行社现有利率政策基础上优惠 50 个 BP		
其他从事海洋产业生产、经营和研发	原则上最高授信 1000 万元	可在各行社现有利率政策基础上优惠 25 个 BP		

四、加强政策应用。各级海洋经济与渔业主管部门定期及时推送符合财政补贴、补助的涉海涉渔经营主体清单，各行社积极对接，开展政策宣导，并给予信贷支持，发挥“财政补助+农信授信”双重叠加效应，更好更快助力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人民银行泉州市中心支行运用再贷款、再贴现、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等货币政策工具，引导金融机构加大涉海涉渔等乡村振兴领域信贷投放。各行社协助海洋产业企业做好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贴息补助申报服务工作，配合合作单位及时代发各类专项资金，积极投放符合央行支农支小再贷款、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政策要求的涉海涉渔贷款。

五、深化政银合作。一是大力支持首贷户。各级海洋经济与渔业主管部门定期向各行社推送涉海涉渔经营主体名单，特别是未在金融机构申请过贷款的涉海涉渔经营主体名录；各行社主动对接，简化贷款手续，并给予相应的利率优惠，高效服务海洋产业小微企业，扩大金融服务覆盖面。二是推广白名单授信。各级海洋经济与渔业主管部门梳理辖内涉海涉渔经营主体名单。各行社整合内外部信息及现场走访情况，结合各级海洋经济与渔业主管部门提供的各类评价信息，对符合授信条件的白名单客户给予相应的基础授信额度。三是联手开展政策宣传。各行社根据掌握的信息走访涉海涉渔企业、对接各类协会，各级海洋经济与渔业主管部门根据实际配合，联合开展政策宣传、培训及金融产品推介等活动，精准对接融资需求，加大信贷扶持力度，实现金融需求与服务无缝对接。

六、丰富特色产品。各行社积极探索创新蓝色信贷业务模式，优化操作流程，定制专属服务方案，优先提供相应的综合金融服务，助力当地海洋产业转型升级。一是推出“海洋全产

业链”融资方案。因地制宜，为渔业养殖捕捞、海鲜食品加工、销售物流推广等上中下游产业链量身定制特色产品，推广“渔民建档+福农 e 贷”“渔补配套+普惠卡”“渔民消费+分期贷”“渔协合作+小微贷”“阶段性担保+在建渔船抵押”等多种授信模式。二是配套“海洋全产业链”产品。针对渔船建造、海产品养殖、渔业捕捞、海洋生物资源综合利用、冷链物流、互联网+渔货贸易等经营主体，推出“福海·造船贷”“福海·船抵贷”“福海·渔仓贷”“福海·渔养贷”“福海·渔家乐”等全产业链配套金融产品。三是推广“波段计息”规则。针对渔民渔企“休渔期”（每年 5-8 月）收入减少或没有收入与贷款按月付息之间的矛盾，积极推行按生产周期“波段计息”方式，在保持总体利率水平不变的前提下，根据客户资金状况适当降低休渔期间的贷款利率水平。

七、打造便捷流程。各行社要进一步优化信贷流程，简化相关报表等手续，实现“快审、快批、快贷”，提高业务办理效率。在申贷方式上，依托科技赋能，实现“线上申请、线上对接”的云端简易办理流程。客户可通过各级海洋经济与渔业主管部门以及各行社微信公众号的“蓝色金融服务平台”、也可通过手机银行、福农 e 厅、申贷二维码等线上渠道进行申贷，实现线上申贷、线上对接。在担保方式上，推出“信 e 贷”等免抵质押的贷款产品，为海洋生物资源利用产业化、系列化、规模化发展提供方便快捷的信贷资金支持。对 300 万以内的符合各行社风控要求的优质经营主体，可给予免抵质押授信额度。在还款方式上，对于贷款本金即将到期的客户，各行社可根据实际情况，通过贷款展期方式延长贷款期限或通过无还本续贷方式进行转贷。

八、专有配套服务。一是做好资金代发工作。充分发挥农信系统网点多、覆盖广、服务优优势，联合当地渔业主管部门通过“福农e政”等平台代发各项涉海补助资金，保证资金发放实时支付、收款对象实时到账，实现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海洋渔业资源养护补贴等各类资金精准直达。二是丰富产品销售渠道。利用农信系统线下线上渠道优势，支持涉海涉渔农特产品销售主体入驻线下“泉州乡村好货馆”和线上“福农e购”，推动涉海涉渔农特产品出村入城、产销对接。同时，针对销售过程中出现的垫资大、货款回笼慢等实际困难，给予资金支持。三是强化专业金融服务。为各类涉海涉渔主体提供包括信贷融资、资金结算、外汇业务、代收代付、电子银行、财务增值、个性金融等综合化金融服务，实现金融服务与海洋产业的高效对接。

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止。

泉州市海洋与渔业局

中国人民银行泉州市中心支行

福建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泉州办事处

2023年5月24日

(此件主动公开)

泉州市海洋与渔业局

2023年5月24日印发

泉州农信系统金融需求对接人

行社名称	所在区域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泉州农商银行	鲤城区、丰泽区、洛江区、 泉港区	郭志平	17850992668
晋江农商银行	晋江市	蔡少雄	13559033259
石狮农商银行	石狮市	邱风景	13959998617
南安农商银行	南安市	陈海彬	18159592953
惠安农信联社	惠安县、台投区	郑臻	15985935800
安溪农商银行	安溪县	林恒佳	17350931121
永春农信联社	永春县	潘荣彬	15860923035
德化农信联社	德化县	林博强	15659521215

